# 2024年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二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默星光 更新时间：2024-08-10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钢...*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一**

地址：\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 (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质量，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照\_\_\_\_\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_\_\_\_\_\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_\_\_\_\_\_\_ 。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_\_\_\_\_\_\_\_\_(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第四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运输方式：\_\_\_\_\_\_\_\_\_(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保 险：\_\_\_\_\_\_\_\_\_(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_\_\_\_\_\_\_\_\_。

第五条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_。

2.验收方式：\_\_\_\_\_\_\_\_\_(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验收如发生争议，由\_\_\_\_\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_\_\_\_\_\_\_\_\_; 总价：\_\_\_\_\_\_\_\_\_(明确币种及大写)。

2.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_\_\_\_;

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_\_\_\_。

3.预付货款：\_\_\_\_\_\_\_\_\_(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七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 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八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_%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_\_\_\_\_\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它约定：\_\_\_\_\_\_\_\_\_。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_\_\_\_\_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它：\_\_\_\_\_\_\_\_\_。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_\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附加条款：\_\_\_\_\_\_\_\_\_。

第十三条其它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3.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4.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规定的地址或传真号码以\_\_\_\_\_\_\_\_\_方式送达对方。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_\_\_\_\_\_\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6.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分送\_\_\_\_\_\_\_\_\_等单位。

甲方：\_\_\_\_\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

乙方：\_\_\_\_\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订立于\_\_\_\_\_\_\_\_\_(地点)。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二**

买方：\_\_\_\_\_\_\_\_(下称甲方)卖方：\_\_\_\_\_\_(下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邮编：\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传真：\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质量，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照\_\_\_\_\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_\_\_\_\_\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_\_\_\_\_\_\_。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_\_\_\_\_\_\_\_\_(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第四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运输方式：\_\_\_\_\_\_\_\_\_(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保险：\_\_\_\_\_\_\_\_\_(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_\_\_\_\_\_\_\_\_。

第五条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_。

2.验收方式：\_\_\_\_\_\_\_\_\_(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验收如发生争议，由\_\_\_\_\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_\_\_\_\_\_\_\_\_;总价：\_\_\_\_\_\_\_\_\_(明确币种及大写)。

2.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_\_\_\_;

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_\_\_\_。

3.预付货款：\_\_\_\_\_\_\_\_\_(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七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八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_%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

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_\_\_\_\_\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它约定：\_\_\_\_\_\_\_\_\_。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_\_\_\_\_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它：\_\_\_\_\_\_\_\_\_。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_\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附加条款：\_\_\_\_\_\_\_\_\_。

第十三条其它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3.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4.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规定的地址或传真号码以\_\_\_\_\_\_\_\_\_方式送达对方。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_\_\_\_\_\_\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6.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分送\_\_\_\_\_\_\_\_\_等单位。

甲方：\_\_\_\_\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

乙方：\_\_\_\_\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订立于\_\_\_\_\_\_\_\_\_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三**

买 受 方： 成都建工集团总公司西藏自治区区直机关周转用房二期b区三标 段项目部 出 卖 方： 祥瑞达钢材销售部 工程名称： 西藏自治区区直机关周转用房二期b区七、十号楼(三标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钢材的规格、数量、价格

本合同钢筋单价按以上表格中单价执行，若在本合同履行期间钢筋市场单价发生变化，本合同钢筋单价不作调整，买卖双方对此确认无异议。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2.1 合同总价款：按买卖双方确认的实际交货数量计价。交货总量不得

低于本合同数量。

2.2 支付方式：出卖方按本合同约定供货，在20xx年春节前支付买卖双方确认的实际交货价款的50%，出卖方按本合同约定全部供货完成后，第二次供货到货后支付买卖双方确认的实际交货价款的80%，工程完工合格后无供方责任时一个月内支付完全部货款。

2.3 交货地点：本项目工程工地。

2.4 交货时间：20xx年十一月十五日前。 第三条 计量

3.1 以买卖双方确认的实际交货数量计量。买卖双方确认交货钢筋规格、数量的单据应由买卖双方书面委托人签字有效，并作为本合同有效附件和结算依据。

第四条 供应时间和地点

4.1 出卖方在接到施工单位的钢筋供应通知后，在规定时间 24 小时内将钢筋送至指定地点。

第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5.1 交货地点钢筋下车费用由买受方负责。 5.2 本合同所指钢筋规格、质量为国标。 第六条 双方的义务 6.1 买受方的义务

6.1.1 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6.1.2 完成钢筋供应前的准备工作，并应提前 12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出卖方供应钢筋的时间、规格、数量等。

6.1.3 保证施工工地道路畅通，照明良好，水电设施齐全。

6.2 出卖方的义务

6.2.1 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数量标准供应钢筋。

6.2.2 按时供应钢筋，提供所供钢筋的试(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6.2.3 在钢筋供应过程中因特殊情况而不能继续正常供应时，应自情况发生之日起以书面形式通知买受方，并与买受协商处理办法，不得对买受方施工造成损失，否则出卖方承担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买受方的违约责任

7.1.1 买受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出卖方有权停止供料，买受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7.2 出卖方的违约责任

7.2.1 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数量供应钢筋，赔偿因此给买受方造成的损失。

7.2.2 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供应钢筋，赔偿因此给买受方造成的损失。 7.3 违约方承担给对方造成的实际和预期损失的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8.1 本合同如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8.2 协商不成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的范围包括：战争和国家宣布的严重自然灾害。 9.2 一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合同时，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

9.3 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签订地点： 拉萨市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买方执 二 份，卖方执 二 份。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解决。 以下无合同正文

买受方：(公章)成都建工集团总公司

西藏自治区区直机关周转用房二期b区三标段项目部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出卖方：(公章)祥瑞达钢材销售部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四**

买方：\_\_\_\_\_\_\_\_\_\_\_\_\_\_(下称乙方) 卖方：\_\_\_\_\_\_\_\_\_\_\_\_\_(下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品种、规格

2.质量，按gb/t 699-1988标准项执行：

(1)按照gb/t 699-1988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工字钢与h型钢\_\_共计：110吨\_\_。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三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3.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保险：\_\_\_\_\_\_\_\_\_\_\_\_\_\_\_(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第四条验收：

1.验收时间：\_\_20xx年 月 日\_\_。

2.验收方式：抽样检验。

3.验收如发生争议，由国家检验机构按gb/t 699-1988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五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总价：\_\_\_\_\_\_\_\_\_(万元及大写)。

2.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20xx年 月 日;

货款的支付方式：\_支票或银行转账;

3.预付货款：总额的40%(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六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7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7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3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七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10%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三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30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三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三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它约定：\_\_\_\_\_\_\_\_\_。

第八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1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15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0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它：\_\_\_\_\_\_\_\_\_。

第九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

约责任。

第十条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签署地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附加条款：

第十三条其它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3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3.本合同自20xx年 月 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4.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规定的地址或传真号码以邮箱的方式送达对方。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3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6.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订立于\_\_\_\_\_\_\_\_\_(地点)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五**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公司 (简称甲方)

供方：\_\_\_\_\_\_\_\_\_\_\_\_\_\_\_\_公司 (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 宣城水东亲心谷一期健康养生中心、游客接待中心建设 工程的钢材买卖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建设单位：\_\_\_\_\_\_\_\_\_\_\_\_\_\_\_\_\_\_公司

2、施工单位：\_\_\_\_\_\_\_\_\_\_\_\_\_\_\_\_\_公司

3、工程名称：\_\_\_\_\_\_\_\_\_\_

4、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产品名称、商标、型号、厂家、数量、金额、供货时间：

1、上表中的钢材单价为供方送到工程施工现场的价格，该价格已包含了运输费、装卸费等费用。

2、税率为\_\_\_\_\_%，税金按照实际供货价款金额计取由供货方承担，供货方应当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上表中的数量为计划数量，最终结算货款以双方实际交付量为准。

第三条、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乙方所提供的钢材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gb\_\_\_\_\_\_\_\_\_\_钢筋混凝土用钢标准规定以及其他相应国家标准，钢筋直径的偏差值必须控制在gb\_\_\_\_\_\_\_\_\_\_表3中的数值规定;若达不到该标准规定，甲方有权拒绝签收，其相应的违约责任按照本合同第十条条款处理。

第四条、交货时间、方式：

1、甲方根据工程进度需要，分期分批次向乙方购买所需要钢材，甲方每次要货时应提前三天把需要钢材的规格、型号、数量等要求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后两天内将所需要钢材送货到工程施工现场 。

2、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按时、按质、按量、按规格，自行备车送货到 工程施工现场，并自行组织装卸货物。

第五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1、螺纹钢，按国标理论计算重量;圆钢，按国标理论计算重量，但钢筋的规格直径必须符合国标规定。

2、线材，甲方对线材可按吊牌或过磅抽检重量，若乙方货单数量实际少于过磅抽检重量的3‰时，同批次所供货单重量按该过磅抽查重量缺少比例的3倍扣减。

3、甲方必要时可以对磅秤进行检查。

第七条、验收标准、方法：

1、按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乙方必须随车附带有效的钢材出厂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应提供厂方的生产许可证。甲方安排验收人员对进场钢材进行数量以及表观质量验收;如质量有异议，甲方负责送有关检测机构检测，若检测该批次钢材为不合格钢材由乙方负责退回，检测费用和运输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除重新补齐合格钢材外，还需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货物签收和核对方法：

甲方授权数量签收人员\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收人员仅对货物的数量和外观质量进行签收，无权对价格、金额、违约金等进行调整或结算;超出授权范围，甲方有权不予认可;未经书面授权变更签收人员的签单，不能作为双方结算凭证。

第九条、结算方式、支付方式及期限：\_\_\_\_\_\_\_\_\_\_

1、每月\_\_\_\_\_号，乙方凭上述数量签收人员签字的送货单，报到甲方财务部门进行核对，经核对无误后，再由甲方项目负责人 陈\_\_\_\_\_\_\_\_ 和(或) 甲方授权结算人员签字确认，结算单据方可生效。

2、甲乙双方一致同意选择\_\_\_\_\_(a/b)种期限、方式结算：/

a、乙方根据结算单据开具税率为\_\_\_\_\_%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结算单、送货单和发票(三者同时具备)后 当月内，支付乙方钢材款的 \_\_\_\_\_%。如逾期支付的，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日万分之六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所产生的违约金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全部付清。

b、乙方同意为本工程项目垫资 \_\_\_\_\_\_\_\_万元，货款的结算方式为：

①在垫资额度\_\_\_\_\_\_\_\_万元以内(含本数)，乙方不向甲方计取利息;达到该额度的，乙方即可于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结算垫资部分货款，垫资部分货款自结算次日起按日息万分之三由甲方承担垫资利息。

②超过垫资额度\_\_\_\_\_\_\_\_\_\_万元部分的货款，甲、乙双方应每月结算一次，且甲方应于结算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该超过垫资部分的货款支付给乙方，如逾期支付的，自第六日开始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日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③垫资部分货款，甲方同意在本工程主体封顶后\_\_\_\_\_(建议时间为三个月左右)个月内付清。如逾期支付的，甲方同意垫资部分的利息自逾期日起从日万分之三提高至日万分之五，但不另行计取违约金。

3、甲方所付款项均系优先用于支付货款本金和垫资款本金，再支付垫资款利息、逾期支付货款违约金;甲方如确有违约逾期支付货款须承担违约金的，违约金应在最后一期货款支付的同时一并结算支付。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乙方如迟延供货，除赔偿甲方损失外，迟延期间应向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应供货物价款的万分之 六 计算;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商标、规格、厂家、质量不符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调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如乙方未按合同履行，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除赔偿甲方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未履行部分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供、需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2、当价格降幅达15%以上时，双方协商调整价格，协商不成需方可解除合同。

3、乙方在结算单或送货单上等单方制作的任何条款或文字说明均不视为双方的约定，也不得作为变更本合同的依据和条件，如合同单价、付款方式、违约责任等重要条款如需调整，须以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本合同履行中如甲方出具了盖有项目部\"工程技术资料专用章\"的有关结算、签收单或欠款等的凭证的，不得作为合同的结算依据。

5、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税率为17%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由于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提供税务发票，甲方可以拒绝支付货款，由此导致甲方延期支付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此期间的违约金或利息等。

6、甲方的税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户名：\_\_\_\_\_\_\_\_\_\_\_\_\_\_\_\_\_\_公司;开户行：\_\_\_\_\_\_\_\_\_\_ ; 银行账号：\_\_\_\_\_\_\_\_\_\_ ;地址及电话：\_\_\_\_\_\_\_\_\_\_ 。

7、乙方税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_\_\_\_\_\_\_\_\_\_，户名：\_\_\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 ; 银行账号：\_\_\_\_\_\_\_\_\_\_  ;地址及电话：\_\_\_\_\_\_\_\_\_\_。

第十二条 解决争议方式：\_\_\_\_\_\_\_\_\_\_发生纠纷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其解决争议方式为向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经办人员签字并加盖双方公司合同专用章或法人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需方(盖章)：\_\_\_\_\_\_\_\_\_\_ 供方(盖章)：\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六**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就双方采购钢材事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甲方工程的名称及地点：

二、交易方式：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项目部指定收料人在与各项目部签订采购合同中指定，甲方项目部指定收料人及对帐人为 ，联系电话 。

2、甲方以传真、短信或口头方式通知所需采购的钢材具体的规格、数量，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要货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直径28以上钢材需提前30天报供货计划)，将所需钢材送到指定地点，如乙方原因造成供货延误，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钢材供货额万分之六/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将钢材送达工地后，甲方收料人应当场清点数量，核对规格、品名,核实后在乙方的送货单上签名，该单作为乙方与甲方的结算凭证。

四、钢材的计量方式：螺纹钢按理论重量计算;9米定尺。线材按电子磅计量，磅差不得超过每吨3公斤。

五、交(提)货地点、方式：每批钢材交货地点按照合同的指定工程地点，由乙方负责送货到达。乙方配送部 ，手机： ，传真 ： ，乙方核对人： ，手机 。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乙方必须按甲方如下的指定品牌供应符合国家的质量标准的钢材，并随每批货物出具质量保证书、合格证、生产许可证，甲方的指定钢材品牌或指定厂家如下： ，若因乙方原因不能采购以上指定钢材品牌或指定厂家的货源送达甲方工地，向甲方支付20xx元/次的违约金，并应在接到甲方供货通知当天告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可采购上述指定钢材品牌或指定厂家以外且质量符合国家标准的三个以上钢材品牌或指定厂家品牌供甲方选择。

七、验收标准和方式：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送达钢材后五个工作日内取样送当地有检测资格部门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若甲方未复检使用钢材责任由甲方负责。如钢材在检测后发现质量不合格，甲方应在收到检测报告三天内通知乙方，乙方确认检测报告后无条件负责退回货物，并在二个工作日内按甲方要求供应合格产品，并承担退货相关费用(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在接钢材复检不合格报告后未能在三天内通知乙方的,则由甲方承担责任。同时甲方在现场抽验钢材外观质量和理论重量，乙方应保证合格。不论甲方是否将材料送去检测，乙方均需确保材料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八、结算及付款方式：

1、乙方按甲方要求将钢材送达甲方指定工地的当天，甲方指定收货人应在乙方送货凭单上签收确认并加盖项目部专用章,该签收凭单将作为双方结算货款的依据。

2、乙方把结算清单送达工地，甲方代表应在三十天之内书面或口头回复是否准确。

3、付款方式为： 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提供国家统一完税发票，同时发票专用章的单位名称应与供货单位名称相一致，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九、其他约定事项;若到钢材到甲方工地时间为05:00到20:00时间的甲方负责工地5小时内及时配合卸货，若甲方原因不能在5小时内安排卸货的，向乙方支付误工费1000元/日，若钢材到甲方工地时间为20:00到05:00时间的甲方负责10小时内及时配合卸货，若甲方原因不能在10小时内安排卸货的，向乙方支付误工费1000元/日。

十、签订合同的任何一方违约不履行合同，应负违约责任。因本合同发生纠纷，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所在地法院起诉。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七**

买受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出卖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钢材情况

第二条 合同价款

2.1 钢材价格定价时间

2.2 暂订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钢材总量计：\_\_\_\_吨(以实际供应单据为准)。

第三条 价款支付

3.1支付方式：

3.2前甲方付清当月货款的80%，以此类推。余款20%在倒班宿舍楼封顶后(预计在\_\_\_\_\_\_\_\_月\_\_\_\_\_\_日)一个月内，甲方需向乙方付清所欠货款，如逾期，则按余款总额每天加收1‰材料款，最终结算日不得超出15天。

第四条 钢材的运输，运费、履行地点

4.1钢材运输由：负责。

4.2采用：\_\_\_\_\_\_\_\_\_\_\_\_方式运输。

4.3运输费由：\_\_\_\_\_\_\_\_\_\_\_\_\_\_\_\_\_承担。

4.4项目施工地址：\_\_\_\_\_\_\_\_\_\_\_\_\_\_\_\_\_。

4.5本合同履行地为乙方营业机构所在地，不因送货方式及甲方指定之收货地点而改变。

第五条 钢材的质量

第六条 钢材的验收

6.1验收方式：\_\_\_\_\_\_\_\_\_\_\_\_\_\_\_\_\_

6.2 验收时间：\_\_\_\_\_\_\_\_\_\_\_\_\_\_\_\_\_

6.3甲方的验收人员：\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的验收人员：\_\_\_\_\_\_\_\_\_\_\_\_\_\_\_\_\_

6.4甲方不按合同约定验收，并接受乙方所售钢材，视为质量验收合格。

6.5甲方在收受乙方供应的材料时，需在乙方开具的送货清单结算联上加盖项目部公章，每\_\_\_\_\_\_月对账在核实无误的对账单上加盖项目部公章。

第七条 双方的义务

7.1 甲方的义务

7.1.1甲方须提前三个工作日以短信、传真、e-mail的形式向乙方报送钢材供应单。

7.1.2按合同约定对钢材进行验收。

7.1.3按合同约定支付钢材价款。

7.1.4若所需钢材情况发生变化，及时将变化后的各项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7.1.5在乙方向甲方供应钢材期间，不得有第三方供应钢材。如违约，则按合同总价款的1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2 乙方的义务

7.2.1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供应钢材。

7.2.2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数量供应钢材。

7.2.3交付钢材时提供材质证明书和磅码单，钢材出厂质量证明书，钢材试验报告单，合格证等一式 壹 份。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的违约责任

8.1.1未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甲方拒收货物，须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8.1.2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钢材价款，每延迟一日，应按甲方延期付款总额的付材料款，直至货款全部付清之日止。分批次供货的，前期款项没有结清，乙方可以停止供货，经催告后 3 天内，甲方仍不能结清货款，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八**

供货方： (以下简称供方)

需货方： (以下简称需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供需双方经充分协商，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一、供货内容：

需方为满足【\_\_\_\_\_\_】建筑工程的需要，约于\_\_\_\_\_年\_\_\_\_月\_\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向供方购买螺纹钢、线材、圆钢等建筑用钢，不少于\_\_\_\_吨，规格、品种以工程施工实际情况为准。

合同有效期内，供方为本合同指向的工程项目钢筋唯一供应商。该工程项目位于\_\_ \_\_。

二、订价方式：

供需双方根据钢筋进场当日\_\_\_\_\_\_\_市场同规格行情价每吨加价\_\_\_\_\_\_\_元确定该批钢材的结算价格，此价格为到场结算价。开票金额按总工程钢筋材料的\_\_\_\_\_%开具，货到场地由需方安排工地负责吊卸。

三、质量标准：

供方按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提供建筑用钢材。

四、供货和签收、对账方式：

需方应提前半个月向供方提供需方工程钢材半月到一月内使用计划，作为供方拟定钢材供货计划依据。

需方指定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为需方货物接收人，负责供方所有到场钢材交接工作。钢材进场前，需方需将指定的货物接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货物接收人签名样本交于供方。

在施工期间，需方将实际施工所需要的产品名称、规格、品种和数量详细开列出需求清单，发货前三天将需求清单，用书面通知或e-mail、传真方式通知供方，供方e-mail： ，传真 。

接到需方三天内需求清单后，供方应及时将钢筋运至项目工地。施工场地交通由需方负责保障和协调。

需方工地昼夜收货，所供材料到达需方指定工地现场后2小时内，需方货物接收人按需求清单和送货清单对所到钢材的单价、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清点核对。需方货物接收人核对认为有差错时，应立即电话通知供方，供方应在接到电话通知12小时内派人员到现场重新清点核对。

线材按过磅重量计算(磅差±0、3%)，螺纹钢、圆钢以理算重量计算。

所供钢材需方核对无误后，需方接货人应当即在供方送货清单上签字确认，否则视为需方拒绝接货违约。送货回单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8、供方指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为对账人，(其中一人即可)，需方指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为对账人，(其中一人即可)。

五、验收方法：

1、供方提供每批次进场钢材所相应厂家质量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方质保书专用章。

2、钢筋表观质量应该符合国家标准。

3、钢材到场24小时内，需方必须对到场钢材按质量监督有关规定进行抽样检测，结果以复检为准;初检时发现问题应在24小时内电话通知供方参与复检，并对到场钢材妥善保管;供方在接到电话通知后48小时内未参与复检视为默许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检测期限为钢筋进场需方签收后五天内，钢筋进场五天内需方无有效检测结果向供方书面反映质量问题时，该批钢筋需方视为质量合格。到场钢材检测不合格时，该批钢筋检测费用由供方承担。

5、钢材到场应先检后用，供方对于需方使用、保管、保养钢材不善造成的所有质量问题、数量问题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结算和付款方式：供方第一车次钢筋进场之日起，满\_\_\_\_\_吨时即日对账一次，自第一车次钢筋进场之日起满\_\_\_\_个月的二天内全额付清上述\_\_\_\_\_吨货款，此后每满\_\_\_\_\_吨对账结算一次，并于二日内付清货款，若半个月内未满\_\_\_\_\_吨的，按半个月时间为准对账结算并二日内付清货款。

七、有关责任：

1、需方非质量问题中途退货，拒绝接货，则需方应向供方支付该批次钢材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并赔偿供方损失。

2、需方临时变更需求清单时，供方交货日期相应顺延;在已发货的条件下，需方临时变更需求清单须事先征得供方的同意，未对供方造成影响的前提下，供方应满足需方需求。

3、需方需要供方推迟时间发货，应在原交货期限前 5 天通知;同时，推迟时间发货的该部分钢材遇价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原价执行;推迟时间不得超过 5 天，否则视为需方非质量问题中途退货或拒绝接货处理。

4、变更到货地点时，需方应在交货前5天通知供方，并征得供方同意。

5、变更接货人，需方应在交货前5天通知供方，交货前需方应将新的接货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需方授权书交于供方。

6、供方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不能交货时，需方可以另行采购，供方还应向需方支付不能交货部分的货款总值10%的违约金。

7、对于复检不合格的钢材，需方应在收到检测报告的当日将结果通报供方，同时有权拒收并要求退货，供方应无条件退换并承担退换钢材所产生的费用。

8、需方逾期付款为需方违约，供方有权终止合同停止供货，逾期超过十天不满一个月的，按实际逾期天数以月息百分之\_\_\_\_赔付供方，超过一个月，需方应承担逾期支付货款总额\_\_\_\_\_%的违约金，并还应向供方支付逾期货款本金日千分之\_\_\_\_的违约金，从逾期之日开始计，该违约金不封顶。

八、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只限于战争、地震、水灾、火灾、雪灾)的影响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时，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通报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如果发生纠纷，当事人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它条款：双方提供的电话、联系方式必须真实有效，长期处在畅通状态。

十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内，任何一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持两份。

供货方：{盖章｝ 需货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履行该合同双方固定联系地址：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九**

买方：\_\_\_\_\_\_\_\_（下称甲方） 卖方：\_\_\_\_\_\_（下称乙方）地址： 地址：邮编： 邮编：电话： 电话：传真： 传真：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 名称、品种、规格： （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 质量，按下列第x项执行：

（1） 按照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 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 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 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 数量： 。

2. 计量单位和方法：。

3. 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第三条 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第四条 交货方式：

1. 交货时间：。

2. 交货地点：。

3. 运输方式：（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 保 险：（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5. 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

第五条 验收：

1. 验收时间：。

2. 验收方式：（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 验收如发生争议，由检验机构按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 价格与货款支付：

1. 单价：； 总价：（明确币种及大写）。

2. 货款支付：货款的支付时间：；货款的支付方式：；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

3. 预付货款：（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七条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 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八条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 违约金；如\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 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 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 其它约定：。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 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 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日，甲 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 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 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 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 其它：。

第十条 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 附加条款：。

第十三条 其它事项：

1. 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 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 成的损失。

3. 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4.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规定的地址或传真号码以方式送达对方。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_\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 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6.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双方各执份；合同副本一式份，分送等单位。甲方：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乙方：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本合同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于（地点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出卖人(甲方)：

买受人(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国家法律的相关规定，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钢材买卖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合同基本情况

1.1 乙方因 吨，总价预估为人民币为(大写) ，￥： 万元，(钢材生产厂家、型号、规格、结算价格等详见附表、甲乙双方按每天价格涨跌定价)。

1.2 乙方有钢材需求时应发送书面需求计划给甲方，甲方签收后能满足乙方需求计划所有项目要求时由甲方签署同意后按乙方计划供应。如不能完全满足乙方计划要求的，甲方应在钢材供应计划单签收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与乙方协商，由双方书面确认该批钢材的供货细节。

1.3 乙方向甲方下达的供应计划单是书面原件或者清晰的传真件，并应有相关负责人签字;如需改动也应传送书面文件予以变更。

1.4 1.5 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磅差按国家规定的千分之三范围内，以吨为计算单位保留后三位小数。

第二条价款支付

2.1 货款支付方式：转账支票(或现金、银行电汇)。

2.2 乙方只能向持有甲方明确书面授权的收款人办理货款支付手续;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视为未支付货款，由此造成对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2.3 支付期限按以下第

2.4 甲方每批钢材交付之日(含交付当日)起清全部货款。

第三条钢材的运输

3.1 钢材的运输由方负责;运输方式为：;运费由 方承担。

3.2 如有甲方送货的，甲方只负责将钢材运输至目的地，卸货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钢材的验收及交付

4.1 钢材的质量按国家标准执行。

第五条钢材的验收及支付

5.1 乙方按照甲方在交付钢材时提供的质量证明文件对钢材进行验收;

5.2 甲方送货到乙方指定工地，乙方必须派专人验收，并在甲方提供的销售单据上签字，乙方签收后双方即已办理交付手续;乙方自行提货的在提货后即已办理交付手续。

5.3 乙方若对钢材数量、规格有异议的，应当在交货时提出异议;对质量有异议的，应在交货之日(含当日)起有三天内提出书面异议。逾期则视为对钢材无任何异议。

5.4 乙方对钢材质量有疑问并经相关权威部门检验后如质量不合格的，在钢材包装完好的情况下乙方可以退货给甲方。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乙方的违约责任：

6.2 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每延迟一日，则每日按延期付款的之一 支付违约金;

6.3 乙方中途退货的，应向甲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的金。

6.4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货的，每日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的分之一 支付违约金;

6.5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拒绝接收货物的，按拒收部分货款总额的十 支付违约金;

6.6 乙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收货人，或者对甲方提出错误异议的，应承担甲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6.7 甲方的违约责任：

6.8 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供应钢材的，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经乙方催告后 7 日内，仍不能供货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6.9 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供应钢材的，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在乙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仍达不到约定的标准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6.10 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者收货人的，甲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者收货人外，造成逾期交付的，还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逾期交货的责任。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7.1 本合同发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8.1 本合同签订地为：

8.2 本合同正式执行时间为：

8.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8.4 本合同一式份。

钢材买卖合同

(附表)

第一条产品规格

1.1钢材生产厂家

型号

规格

结算价格

(甲乙双方按每天价格涨跌定价)

第二条其他事项

甲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年 月 日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一**

买受人

签订地点： 计量单位：

合同编号

出卖人

收货单位

到 站

品种

规格

型号

产地

等级

单价(元)

总数量

总金额

交（提）货时间、数量

路局

车站

专用线

月

月

月

1

2

买 受 人

出 卖 人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帐 号

通讯地址

帐 号

通讯地址

邮 编

电话

e-mail

邮 编

电话

e-mail

a

1.本合同按《\_\_\_\_\_》等有关规定执行。

8.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合同附件。

2.运输方式：

9.违约责任：

3.结算方式：

10.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_\_\_\_\_委员会\_\_\_\_\_；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4.交（提）货地点、方式：

5.验收意见：

6.检验标准、地点、期限及费用负担：

11.其他约定事项：

备注

买受人：（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出卖人：（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二**

买受人(以下简称“甲方”)：

出卖人(以下简称“乙方”)：

使用方向(项目名称)：

第一条 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第二条 质量标准：按国家现行标准执行，盘条圆钢执行gb1499.1-20xx,螺纹钢执行gb1499.2-20xx，以及相关国家标准。

第三条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全权负责。甲方应在在收到钢材7天内，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型号、数量进行检验，如出现规格型号或数量不符合甲方需要，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应立即无条件调整更换。

第三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按照国家标准捆扎，包装不散捆，不回收。

第四条 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质量证明书随出库单及货走。

第五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 螺纹钢、圆钢按理论重量结算，盘圆以过磅重量结算。

第六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交付之日起转移。标的物所有权转移前的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交(提)货时间、方式、地点：乙方收到甲方下达的计划后，在3日内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第八条 供应范围、数量及相关补充：乙方负责运输范围由\*至\*;本合同使用量约计\*吨，具体按照实际供货数量结算。

第九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汽车运输至甲方施工指定地点，费用由乙方承担，工地卸车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检验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进行检验。

第十一条 结算单价的确定及内容：结算单价 =阿里巴巴钢材网公布单价+ 运杂费单价 + 业务加价;结算单价包括材料费、运费、装卸费、税费、利润等落地单价。

第十二条 关于阿里巴巴钢材网公布单价的约定：

1、阿里巴巴钢材网公布单价是指需方下达计划当日的阿里巴巴钢材网公布的 钢材市供方供应的钢材的厂家在阿里巴巴钢材网当天未公布的，则执行阿里巴巴钢材网当日公布的相应规格中的最低单价。

3、如果需方下达计划中部分规格在当日没有公布单价，则按照以下规格间价差规律进行相应调整。[(1)hrb335φ12mm单价=hrb335φ32mm及以上规格单价=hrb335φ14mm单价+50元=hrb335φ16-25mm单价+100元;(2)盘条φ6.5mm单价=盘条φ8mm单价=盘条φ10mm单价;(3)圆钢φ12-14mm单价=圆钢φ16-32mm单价-80元。]4、需方对生产厂商有要求时，供方必须优先满足需方要求。

第十三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 货到现场，经验收合格后 日内付结算货款的80%，剩余20%一个月内付清。如甲方资金困难

第十四条 担保方式(也可另立担保合同)： 无。

第十五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十六条违约责任：

1.工业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产品的调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 3‰ 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不能按时交货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3% 的违约金。甲方工程结束若有部分剩余产品，按本合同价退货，退货运费由甲方承担。

3.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3‰的违约金。

4. 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在双方未达成协议前或双方不能达成新的协议,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价款的3‰作为违约金付给甲方。

5. 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能施行，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须向对方偿付因解除合同带来的经济损失。

6.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收货或供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7.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8.甲方逾期付款应支付乙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第十七条 合同中约定的双方权利与义务不得转让。如一方转让，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或要求对方承担因此而给其造成的损失。

第十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依法向甲方法人工商住所地有管辖权的铁路运输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账号：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三**

甲方(卖方)：\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甲方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乙方(买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乙方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合同履行地：\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采购钢材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工程的地点及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因工程需要，自(公历)\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不定时、多批次向甲方采购钢材，总需货量约\_\_\_\_\_\_\_\_吨。

三、乙方工程日期：自(公历)\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完工。

四、交易方式：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指定\_\_\_\_\_\_\_\_作为乙方代表，可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甲方订货，有权签收甲方的供货单，乙方对该代表的一切行为均予以认可。除该代表外，乙方其他人员除有书面特别授权外，无权行使本合同项下乙方之权利;

2.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代表可以用电话、订货单等形式通知甲方所需采购钢材的具体品名、规格、数量等，甲方应当按照乙方的要货通知在五天之内将乙方所需之钢材送达双方指定地点，如有特殊原因无法及时送达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3.乙方在甲方的钢材送达之后，应当场予以清点数量，核对规格、品名、价格等，核实、确认后在甲方的送货单或者供货单上签名，该送货单或供货单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凭证;

4.前两个月甲方的送货量只限定在\_\_\_\_吨—\_\_\_\_吨之间;此后每个月乙方需甲方的送货量累计都不得超过\_\_\_\_吨，并不得少于\_\_\_\_吨;超出部分甲方可不予送货。

五、钢材的计量方式：除线材按实际重量计算外，按国家标准理算。

六、钢材的价格：按送货当本优质钢价每吨加\_\_\_\_元。

七、交货(提货)地点、方式：每批钢材的交货地点为昆山市东澳钢材现货市场，由甲方代办托运至合同约定的工程地点。

八、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甲方所供钢材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并随货出具当批次货物的质量保证书。

九、验收标准、方法;乙方应于甲方送达钢材之日起48小时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取样送达当地法定检测部门进行国家质量标准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未经检测乙方投入使用的，甲方对此概不负责。如钢材经检测为不合格，乙方应当在收到检测报告后24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通知后及时将该批钢材退回并于48小时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及时供应合格产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结算及付款方式

1.基于乙方需货量大、工程周期长，加上甲方同意对此800吨款项乙方可于合同终止前最后六个月(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 \_\_\_\_月\_\_\_\_日)内予以结清，乙方同意给予甲方每个月\_\_\_\_\_\_\_\_元补偿，此项补偿款乙方应于每月结款日(即：每月\_\_\_\_日)同货款一同结算;

2.对于甲方最初两个月(即\_\_\_\_年\_\_\_\_月与\_\_\_\_年\_\_\_\_月)所送钢材之货款，除甲方同意给予乙方延期结款的800吨货款外，乙方应于送货之日起两个月内予以结清其余货款;

3.若每个约定结算月乙方需甲方送货量超过第四条第四款之约定，并甲方予以送货的，乙方应予该货物送达之日起\_\_\_\_日内，对超出部分之货款用现金结算;

4.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十一、违约责任

1.若乙方未对前述第十条第一款之补偿金及甲方在合同之初所送之钢材货款(除乙方可延期结款的800吨钢材货款外)未在送货之日起两个月内予以结清，甲方可中止合同，并可自逾期之日起按总货款(含可延期之800吨货款及前述第十条第一款之补偿金)每日千分之三计算逾期违约金;

2.在合同履行期内，若乙方更换供应商，应提前15日通知甲方，并于通知到达甲方之日起五日内向甲方付清所有货款，否则，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所欠款项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3.因甲方所提供钢材不合格，并且没有及时予以更换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该批不合格钢材相应货款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4.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并开始按所欠款项每日千分之三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待乙方结清相应货款后，合同继续履行;若乙方逾期付款达\_\_\_\_\_日，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于终止合同之日起五日内，予以结清所有款项。若逾期，则乙方应按所欠总款项每日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5.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可终止合同。乙方应于合同终止之日起五日内向甲方结清所有款项。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所欠货款总额的千分之三的逾期违约金;

6.乙方每个约定结算月应按照第四条第四款之规定数量要求甲方送货，如未达到此数量，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于五日内付清所有货款，逾期，则每逾期一天按所欠货款总额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十二、纠纷解决方式

若合同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约定钢材厂家为：马钢、沙钢、西城、南钢、永刚、中天、日照、苏钢、杭钢、山西长冶、江苏鸿泰、无锡雪浪等厂家;

2.“约定结算月”：即从第一个结算日起至第二个结算日计一约定结算月;此后以此类推。

3.每月\_\_\_\_\_\_\_\_日作为结算日;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甲方单位：\_\_\_\_\_\_\_\_\_\_\_(章)乙方单位：\_\_\_\_\_\_\_\_\_\_\_\_\_\_(章)

甲方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甲方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单位开户行：\_\_\_\_\_\_\_\_\_\_\_甲方单位开户行：\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附件：甲、乙营业执照复印件各一份，各委托代理人的单位证明各一份。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四**

乙方:上海长江贸易实业公司

甲方: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条 工程名称

1、 上海城开万源城项目;

2、 上海意邦国际建材市场项目;

3、 绿地江湾项目;

4、 静安配套世博项目。

第二条 标的、数量

甲方因工程需要，不定时多批次向乙方采购钢材，数量约52650吨，合同总价暂定为贰亿零壹佰壹拾贰万元，按实结算。(本合同钢材用量、标的暂定)。

第三条 价格

一级钢(合格品)、二级钢(合格品)、三级钢(合格品)：当日西本价+150元/吨。

以上单价已包括以下费用：发票、装卸费、运输费、检测费、备料费、税金等。

第四条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甲方可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或者用手机短消息方式通知乙方指定专门人员的钢材品名、规格、数量，乙方接通知后叁天内，根据现场实际路况安排车辆，将甲方要求数量的钢材送至工地甲方指定地点。数量以甲方指定收料人签收的入库单为准。此签字入库单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初始依据。在甲乙双方每月达成结算单后，甲方回收所有的入库单，甲方指定人员签署的结算单作为最后的计算依据(入库单不作为最后结算的依据)。

第五条 质量标准

1、乙方所供钢材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每批次货物必须随车带质保单、检验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并保证获得工地所在地质检站验收通过。否则，甲方有权扣留货款，直至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书面资料为止。

2、若乙方所供质量原因导致货物退场、返工、罚款等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赔偿额可以从货款中直接扣除。

第六条 结算及付款方式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按甲方要求供货;

2、 甲方在签订之日起15日内，支付给乙方预付款合同总价的5%;

3、 供货款每月结算一次，预付款抵充货款，直至预付款全部抵充完毕后，甲方每月结算确认之日起10内支付结算货款。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如合同一方或双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责任，并参照合同法和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承担违约金或赔偿经济损失。

第八条 合同解除

一旦出现下列情形，甲乙双方都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剩余货款支付方式、时间仍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超过1个月;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钢材或所供钢材在数量上弄虚作假;

3、 乙方所供钢材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或所供钢材在质量上弄虚作假。

第九条 其 他

1、履行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2、本合同未涉及的内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壹年内有效;

4、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五**

供方：\_\_\_\_\_\_\_\_\_\_\_\_\_\_\_\_\_

需方：\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本着互惠互利、 公平公正的原则，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二条：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线材执行 gb1499.1-20\_\_\_\_\_\_ 标准，螺纹执行gb1499.2-20\_\_\_\_\_\_标准， 并随货出具当批次货物的质量证明书。

第三条：交(提)货方式及地点：\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包装方式及损耗计算：应符合当地环境体系。

第五条：合理损耗计算方式：以供方计量为依据。

第六条：检验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按国家规定的验收办法进行，如有异议须在货到七日内提出， 且不运用或转移货物，否则视同无效。

第七条：提货时间：\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至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第八条：结算方式及付款方法：现款现货，多退少补。

第九条：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按货款总值20%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合同签定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二条：合同有限期：

第十三条：本合同双方签字生效，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二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六**

甲方(施工单位)：\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_

本着平等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反复协商，就钢材买卖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向甲方\_\_\_\_\_\_\_\_\_\_\_\_\_\_\_项目部\_\_\_\_\_\_\_\_\_\_-\_\_\_\_\_\_\_\_\_\_楼供应钢材。

二、按原有合同的时间垫资一个月改为从现在20\_\_年9月26日进货时开始计算时间期限为二个月付款。在此时间内的钢材从进货之日起计算方式为每天每吨钢材另加收10元资金占用费，大写拾元。如甲方到期不按协商的时间付款，每超一天，乙方另加收甲方每天每吨千分之三的违约金，累计超过15天不能付清付款项，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停止供货。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通过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

担保人：\_\_\_\_\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七**

合同编号：\_\_\_\_\_\_\_\_\_\_

钢材买卖合同

甲方（卖方）：\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甲方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乙方（买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乙方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合同履行地：\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采购钢材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工程的地点及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因工程需要，自（公历）\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不定时、多批次向甲方采购钢材，总需货量约\_\_\_\_\_\_\_\_吨。

三、乙方工程日期：自（公历）\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完工。

四、交易方式：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指定\_\_\_\_\_\_\_\_作为乙方代表，可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甲方订货，有权签收甲方的供货单，乙方对该代表的一切行为均予以认可。除该代表外，乙方其他人员除有书面特别授权外，无权行使本合同项下乙方之权利；

2.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代表可以用电话、订货单等形式通知甲方所需采购钢材的具体品名、规格、数量等，甲方应当按照乙方的要货通知在五天之内将乙方所需之钢材送达双方指定地点，如有特殊原因无法及时送达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3.乙方在甲方的钢材送达之后，应当场予以清点数量，核对规格、品名、价格等，核实、确认后在甲方的送货单或者供货单上签名，该送货单或供货单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凭证；

4.前两个月甲方的送货量只限定在\_\_\_\_吨—\_\_\_\_吨之间；此后每个月乙方需甲方的送货量累计都不得超过\_\_\_\_吨，并不得少于\_\_\_\_吨；超出部分甲方可不予送货。

五、钢材的计量方式：除线材按实际重量计算外，按国家标准理算。

六、钢材的价格：按送货当本优质钢价每吨加\_\_\_\_元。

七、交货（提货）地点、方式：每批钢材的交货地点为昆山市东钢材现货市场，由甲方代办托运至合同约定的工程地点。

八、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甲方所供钢材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并随货出具当批次货物的质量保证书。

九、验收标准、方法；乙方应于甲方送达钢材之日起48小时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取样送达当地法定检测部门进行国家质量标准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未经检测乙方投入使用的，甲方对此概不负责。如钢材经检测为不合格，乙方应当在收到检测报告后24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通知后及时将该批钢材退回并于48小时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及时供应合格产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结算及付款方式

1.基于乙方需货量大、工程周期长，加上甲方同意对此800吨款项乙方可于合同终止前最后六个月（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内予以结清，乙方同意给予甲方每个月\_\_\_\_\_\_\_\_元补偿，此项补偿款乙方应于每月结款日（即：每月\_\_\_\_日）同货款一同结算；

2.对于甲方最初两个月（即\_\_\_\_年\_\_\_\_月与\_\_\_\_年\_\_\_\_月）所送钢材之货款，除甲方同意给予乙方延期结款的800吨货款外，乙方应于送货之日起两个月内予以结清其余货款；

3.若每个约定结算月乙方需甲方送货量超过第四条第四款之约定，并甲方予以送货的，乙方应予该货物送达之日起\_\_\_\_日内，对超出部分之货款用现金结算；

4.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违约责任

1.若乙方未对前述第十条第一款之补偿金及甲方在合同之初所送之钢材货款（除乙方可延期结款的800吨钢材货款外）未在送货之日起两个月内予以结清，甲方可中止合同，并可自逾期之日起按总货款（含可延期之800吨货款及前述第十条第一款之补偿金）每日千分之三计算逾期违约金；

2.在合同履行期内，若乙方更换供应商，应提前15日通知甲方，并于通知到达甲方之日起五日内向甲方付清所有货款，否则，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所欠款项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3.因甲方所提供钢材不合格，并且没有及时予以更换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该批不合格钢材相应货款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4.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并开始按所欠款项每日千分之三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待乙方结清相应货款后，合同继续履行；若乙方逾期付款达\_\_\_\_\_日，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于终止合同之日起五日内，予以结清所有款项。若逾期，则乙方应按所欠总款项每日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5.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可终止合同。乙方应于合同终止之日起五日内向甲方结清所有款项。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所欠货款总额的千分之三的逾期违约金；

6.乙方每个约定结算月应按照第四条第四款之规定数量要求甲方送货，如未达到此数量，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于五日内付清所有货款，逾期，则每逾期一天按所欠货款总额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十二、纠纷解决方式

若合同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约定钢材厂家为：、西城、日照、山西、江苏、无锡等厂家；

2.“约定结算月”：即从第一个结算日起至第二个结算日计一约定结算月；此后以此类推。

3.每月\_\_\_\_\_\_\_\_日作为结算日；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甲方单位：\_\_\_\_\_\_\_\_\_\_\_（章）?乙方单位：\_\_\_\_\_\_\_\_\_\_\_\_\_\_（章）

甲方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甲方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单位开户行：\_\_\_\_\_\_\_\_\_\_\_?甲方单位开户行：\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附件：甲、乙营业执照复印件各一份，各委托代理人的单位证明各一份。

（合同总共四页）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八**

买受方(以下称甲方)：

出卖方(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钢材情况

第二条 合同价款

2.1 钢材价格定价时间

2.2 暂订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小写：万元，大写：伍佰陆拾万元;钢材总量计：吨(以实际供应单据为准)。

第三条 价款支付

3.1支付方式：

3.2前甲方付清当月货款的80%，以此类推。余款20%在倒班宿舍楼封顶后(预计在十月三十日)一个月内，甲方需向乙方付清所欠货款，如逾期，则按余款总额每天加收1‰材料款，最终结算日不得超出15天。

第四条 钢材的运输，运费、履行地点

4.1钢材运输由：负责。

4.2采用：方式运输。

4.3运输费由：承担。

4.4项目施工地址：。

4.5本合同履行地为乙方营业机构所在地，不因送货方式及甲方指定之收货地点而改变。

第五条 钢材的质量

第六条 钢材的验收

6.1验收方式：

6.2 验收时间：

6.3甲方的验收人员：乙方的验收人员：

6.4甲方不按合同约定验收，并接受乙方所售钢材，视为质量验收合格。

6.5甲方在收受乙方供应的材料时，需在乙方开具的送货清单结算联上加盖项目部公章，每月对账在核实无误的对账单上加盖项目部公章。

第七条 双方的义务

7.1 甲方的义务

7.1.1甲方须提前三个工作日以短信、传真、e-mail的形式向乙方报送钢材供应单。

7.1.2按合同约定对钢材进行验收。

7.1.3按合同约定支付钢材价款。

7.1.4若所需钢材情况发生变化，及时将变化后的各项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7.1.5在乙方向甲方供应钢材期间，不得有第三方供应钢材。如违约，则按合同总价款的1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2 乙方的义务

7.2.1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供应钢材。

7.2.2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数量供应钢材。

7.2.3交付钢材时提供材质证明书和磅码单，钢材出厂质量证明书，钢材试验报告单，合格证等一式 壹 份。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的违约责任

8.1.1未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甲方拒收货物，须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8.1.2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钢材价款，每延迟一日，应按甲方延期付款总额的付材料款，直至货款全部付清之日止。分批次供货的，前期款项没有结清，乙方可以停止供货，经催告后 3 天内，甲方仍不能结清货款，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1.3如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付款及其他违约，除按前款约定外，还应承担乙方采取任何合法途径追索货款所发生的费用，包括并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误工费等等)。

8.1.4 甲方不得将乙方所供钢材变卖作为资金周转，如违约则按合同总价款的赔偿给乙方。

8.2 乙方的违约责任

8.2.1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供应钢材，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经甲方催告后 3 日内，仍不能按期供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2.2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数量供应钢材，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2.3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各种单证的，甲方有权拒收未提供单证的钢材，同时，乙方应支付未提供单证的钢材价款的1.5‰赔偿金。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9.1 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通过诉讼程序解决，由本合同履行地的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不可抗力的范围包括：洪水、地震、战争、罢工、政府禁令。

10.2一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合同时，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在合理期限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不可抗力情况消失后，合同继续履行。

10.3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本合同的签定地点为： 武汉市洪山区烽火钢材市场a区特2号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三条 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如需提供担保，另立担保合同，作为合同附件。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达成的补充意见，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履行中经双方确定的信函、传真等，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亦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在结算完毕后自动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十九**

买方：\_\_\_\_\_\_\_\_(下称甲方)卖方：\_\_\_\_\_\_(下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邮编：\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传真：\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质量，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照\_\_\_\_\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_\_\_\_\_\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_\_\_\_\_\_\_。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_\_\_\_\_\_\_\_\_(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第四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运输方式：\_\_\_\_\_\_\_\_\_(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保险：\_\_\_\_\_\_\_\_\_(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_\_\_\_\_\_\_\_\_。

第五条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_。

2、验收方式：\_\_\_\_\_\_\_\_\_(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验收如发生争议，由\_\_\_\_\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_\_\_\_\_\_\_\_\_;总价：\_\_\_\_\_\_\_\_\_(明确币种及大写)。

2、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_\_\_\_;

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_\_\_\_。

3、预付货款：\_\_\_\_\_\_\_\_\_(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七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八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_%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_\_\_\_\_\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它约定：\_\_\_\_\_\_\_\_\_。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_\_\_\_\_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它：\_\_\_\_\_\_\_\_\_。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_\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附加条款：\_\_\_\_\_\_\_\_\_。

第十三条其它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3、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4、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规定的地址或传真号码以\_\_\_\_\_\_\_\_\_方式送达对方。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_\_\_\_\_\_\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6、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分送\_\_\_\_\_\_\_\_\_等单位。

甲方：\_\_\_\_\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字)

乙方：\_\_\_\_\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字)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订立于\_\_\_\_\_\_\_\_\_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二十**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钢材购销合同范本。

一、合同标的。

甲方所购产品名称为——，型号为———，套数为——。设备详细配置见清单，清单中未列出的设备不在本合同供应之列，如甲方有需要另行计价;

二、合同价款及支付。

1、合同总价为￥\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2、 签约后支付总价30%的定金;

3、买受方处交付设备后，支付总价的60%的货款;

4 、保留款为总价10%的货款，在设备调试合格后第——月内支付

三、设备运输及风险承担采用——种方式。

1、乙方代办托运，运费由甲方支付，在设备卸车前由甲方直接支付给运输单位。乙方负责装车并承担装车之前的风险由，装车之后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2、乙方送货上门并负担运费，甲方负责卸货;卸车之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卸车及之后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四、设备交付。

1。交付时间：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后\_\_\_\_\_个月内分\_\_\_\_\_批将设备交付完毕。2。卖方应于交货日\_\_\_\_\_日之前，通过传真等方式将合同设备的相关内容通知买方，以便买方做好接货准备。

五、设备的验收。

1、设备在交付的同时进行验收，甲方确认设备及所附属设备无误后在验收单上签收;2、如果发现产品不合规定，应在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六、资料交付。

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后\_\_\_\_\_\_个月内，将与合同设备有关的图纸、资料、技术文件等技术资料以邮寄等方式交付给买方，合同范本《钢材购销合同范本》。

七、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安装、调试和维护等方面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工作;2、乙方提供从验收通过之日起12个月的设备免费上门保修服务，在保修期间若因质量问题造成产品损坏，乙方负责免费更换;3、易损件、人为因素和物料腐蚀(光气、氢氟酸、40%以上的naoh、kho浓溶液)等造成的设备损坏不在免费服务之列。

八、不不可抗力。

由于火灾、旱灾、地震、战争和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的事故影响本合同履行时，可延长履行合同的期限或解除合同，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延期交货，逾期一天，乙方按未提供产品总价值的%交纳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20%;2、甲方逾期付款，应付款日的次日起，每日承担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的利息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20%。

十、争议的解决。

若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经协商不成，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1。向郑州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仲裁;2。向原告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它应注意事项：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地址：地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钢材买卖合同书 钢材买卖购销合同篇二十一**

买方(下称甲方)：

地址：

电话：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卖方(下称乙方)：

地址：

电话：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质量，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照\_\_\_\_\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_\_\_\_\_\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 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_\_\_\_\_\_\_。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三条 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_\_\_\_\_\_\_\_\_(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第四条 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运输方式：\_\_\_\_\_\_\_\_\_(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保险：\_\_\_\_\_\_\_\_\_(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_\_\_\_\_\_\_\_\_。

第五条 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_。

2、验收方式：\_\_\_\_\_\_\_\_\_(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验收如发生争议，由\_\_\_\_\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 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_\_\_\_\_\_\_\_\_;总价：\_\_\_\_\_\_\_\_\_(明确币种及大写)。

2、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_\_\_\_;

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_\_\_\_。

3、预付货款：\_\_\_\_\_\_\_\_\_(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七条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八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_%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

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_\_\_\_\_\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它约定：\_\_\_\_\_\_\_\_\_。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_\_\_\_\_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它：\_\_\_\_\_\_\_\_\_。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_\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 附加条款：\_\_\_\_\_\_\_\_\_。

第十三条 其它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3、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5、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分送\_\_\_\_\_\_\_\_\_等单位。

甲方：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